# 最新异地劳动合同(23篇)

来源：网络 作者：明月清风 更新时间：2024-08-05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异地劳动合同篇一一、合同期限（一）本合...*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异地劳动合同篇一**

一、合同期限

（一）本合同期限不得超过\_\_\_\_\_\_\_\_年。

（二）本合同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其中头\_\_\_\_\_\_\_\_\_天为试用期）。

（三）本合同甲乙双方各存一份，鉴证时还需交鉴证机构一份。

二、工作任务和岗位

（一）乙方工作岗位（工种）：\_\_\_\_\_\_\_\_\_。

（二）乙方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生产（工作）任务。

三、劳动时间与休假

（一）甲方实行国家规定的每日工作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得超过44小时的工时制度。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可安排乙方加班加点，但每个工作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累计不得超过36小时；确需加班加点的必须经乙方和工会同意。

（二）乙方在合同期间，享受国家规定的节日、公休假日以及婚丧、女工劳动保护等假期的待遇，但不得无故擅自超假。

四、劳动报酬

（一）甲方执行本市最低工资标准规定，保证乙方的工资标准不得低于本市新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二）乙方工资形式、标准：

1.乙方的工资形式：\_\_\_\_\_\_\_\_\_；

2.乙方的工资标准：\_\_\_\_\_\_\_\_\_元月（或\_\_\_\_\_\_\_\_\_元时）；

3.乙方月工资收入，由甲方按本单位工资管理制度，根据乙方工作成绩、出勤和纪律情况，考核发放。

（三）甲方每月\_\_\_\_日如期发放工资。如超过规定日期的，从第\_\_\_\_日起，甲方每天按拖欠工资额1％赔偿乙方。

（四）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无法安排补休的，按国家规定发给加班工资。

（五）非因乙方原因所致的停工、停产，甲方按国家、省、市规定给予乙方停工待遇。

五、保险待遇

（一）乙方因工死亡，按本市工伤保险的有关规定，一次性发给其家属丧葬补助费、抚恤金，如有供养直系亲属的，一次性计发抚恤金。

（二）乙方因工负伤、患职业病所享受的有关待遇：

1.医疗终结期内，乙方的医疗待遇、工伤生活费等待遇，按本市工伤保险有关规定支付；

2.合同期满，且已医疗终结后，经指定医院诊断，市、县（市）医务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为残废的，按本市工伤保险有关规定，一次性计发相应的残废保险待遇。

（三）发给一次性各项工伤保险费后，甲乙双方工伤保险关系即行终止。

（四）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待遇：

1.停工医疗期限，由甲方根据乙方在本单位工作时间，按国家规定和本单位制度确定；

2.医疗期内的医疗待遇，与甲方的合同制职工相同；

3.伤病假期间，由企业酌情发给生活费\_\_\_\_\_\_\_\_\_元。

（五）乙方因病或非因工死亡，按甲方统一标准酌情发给乙方家属丧葬补助费\_\_\_\_\_\_\_\_\_元和一次性优抚金\_\_\_\_\_\_\_\_\_元。

（六）企业应为乙方办理缴纳工伤保险基金手续。

六、劳动保护

（一）甲方按国家有关劳动保护规定、《女职工劳动保护条例》及有关未成年工（16周岁至未满18周岁）的劳动保护规定和《\_\_\_\_省劳动安全卫生条例》，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二）甲方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知识、法规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及其他业务技术培训，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严格遵守有关的安全卫生法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三）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按国家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按劳动保护规定定期安排乙方进行体检。

（四）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劳动纪律及奖惩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八、变更、解除、终止劳动合同

（一）本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执行；在不违反本市有关招用外地工政策、规定的前提下，如双方同意，可以重新签订合同。但各合同期限累计不得超过\_\_\_\_\_\_\_\_年，如乙方属本\_\_\_\_区农业户口人员\_\_\_\_市属县（市）城乡户口人员，以及其他从事主要通用技术性工种工作的人员除外。

（二）甲方因生产经营情况变化，调整生产任务，或乙方因个人原因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并由双方签字（盖章）。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无正当理由屡次不能完成合同所规定的生产工作任务的.；

2.乙方非因工伤病医疗期满，且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乙方有违法违纪行为按国家及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定应予辞退的；

4.甲方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变化，不能继续履行劳动合同的，但须征求工会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能按劳动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3.甲方不能履行劳动合同，严重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经益的。

（五）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医疗终结前：或合同期内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或医疗期虽满仍住院治疗的；

3.职工在享受法定假期间的；

4.乙方为女职工，且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六）经济补偿金按国家和\_\_\_\_\_\_\_\_\_市规定执行。

（七）按本合同第八条第

（三）款2项解除劳动合同时，由甲方发给一次性医疗补助费\_\_\_\_\_\_\_\_\_元。

（八）若本合同终止或解除，乙方应将甲方交给乙方使用、保管的物品、工具等如数交还甲方，如有遗失应予赔偿（低值易耗品除外）。

（九）甲、乙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前30天通知对方，但在试用期内，以及符合第八条第

（三）款3项、第

（四）款情形之一的，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解除劳动合同的通知应包括原因、依据及生效时间等内容。

九、违反合同承担的责任一方违反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适当赔偿。

十、调解与仲裁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应先协商解决；协商无效，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无效，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不服，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十

一、双方需要明确的其他事项\_\_\_\_\_\_\_\_\_。十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办理在合同期内，如本合同条款与国家、省、市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不符，双方按新规定执行。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鉴（公）证意见：\_\_\_\_\_\_\_\_\_\_\_\_\_\_\_\_\_经办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鉴（公）证机关（章）\_\_\_\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注：除国家另有规定外，鉴（公）证实行自愿原则）

**异地劳动合同篇二**

甲方（用人单位）：\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

乙方（职工）：\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按国家和本市有关招用外地职工的规定，招收乙方。双方根据有关劳动管理规定，按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定本合同，以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并共同遵守执行。

一、合同期限

（一）本合同期限不得超过一年。

（二）本合同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其中头\_\_\_\_\_\_\_\_\_天为试用期）。

（三）本合同甲乙双方各存一份，鉴证时还需交鉴证机构一份。

二、工作任务和岗位

（一）乙方工作岗位（工种）：\_\_\_\_\_\_\_\_\_。

（二）乙方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生产（工作）任务。

三、劳动时间与休假

（一）甲方实行国家规定的每日工作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得超过44小时的工时制度。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可安排乙方加班加点，但每个工作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累计不得超过36小时；确需加班加点的必须经乙方和工会同意。

（二）乙方在合同期间，享受国家规定的节日、公休假日以及婚丧、女工劳动保护等假期的待遇，但不得无故擅自超假。

四、劳动报酬

（一）甲方执行本市最低工资标准规定，保证乙方的工资标准不得低于本市新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二）乙方工资形式、标准：

1.乙方的工资形式：\_\_\_\_\_\_\_\_\_；

2.乙方的工资标准：\_\_\_\_\_\_\_\_\_元/月（或\_\_\_\_\_\_\_\_\_元/时）；

3.乙方月工资收入，由甲方按本单位工资管理制度，根据乙方工作成绩、出勤和纪律情况，考核发放。

（三）甲方每月\_\_\_\_\_\_\_\_\_日如期发放工资。如超过规定日期的，从第六日起，甲方每天按拖欠工资额1％赔偿乙方。

（四）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无法安排补休的，按国家规定发给加班工资。

（五）非因乙方原因所致的停工、停产，甲方按国家、省、市规定给予乙方停工待遇。

五、保险待遇

（一）乙方因工死亡，按本市工伤保险的有关规定，一次性发给其家属丧葬补助费、抚恤金，如有供养直系亲属的，一次性计发抚恤金。

（二）乙方因工负伤、患职业病所享受的有关待遇：

1.医疗终结期内，乙方的医疗待遇、工伤生活费等待遇，按本市工伤保险有关规定支付；

2.合同期满，且已医疗终结后，经指定医院诊断，市、县（市）医务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为残废的，按本市工伤保险有关规定，一次性计发相应的残废保险待遇。

（三）发给一次性各项工伤保险费后，甲乙双方工伤保险关系即行终止。

（四）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待遇：

1.停工医疗期限，由甲方根据乙方在本单位工作时间，按国家规定和本单位制度确定；

2.医疗期内的医疗待遇，与甲方的合同制职工相同；

3.伤病假期间，由企业酌情发给生活费\_\_\_\_\_\_\_\_\_元。

（五）乙方因病或非因工死亡，按甲方统一标准酌情发给乙方家属丧葬补助费\_\_\_\_\_\_\_\_\_元和一次性优抚金\_\_\_\_\_\_\_\_\_元。

（六）企业应为乙方办理缴纳工伤保险基金手续。

六、劳动保护

（一）甲方按国家有关劳动保护规定、《女职工劳动保护条例》及有关未成年工（16周岁至未满18周岁）的劳动保护规定和《广东省劳动安全卫生条例》，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二）甲方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知识、法规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及其他业务技术培训，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严格遵守有关的安全卫生法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三）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按国家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按劳动保护规定定期免费安排乙方进行体检。

（四）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劳动纪律及奖惩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八、变更、解除、终止劳动合同

（一）本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执行；在不违反本市有关招用外地工政策、规定的前提下，如双方同意，可以重新签订合同。但各合同期限累计不得超过5年，如乙方属本市区农业户口人员和市属县（市）城乡户口人员，以及其他从事主要通用技术性工种工作的人员除外。

（二）甲方因生产经营情况变化，调整生产任务，或乙方因个人原因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并由双方签字（盖章）。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无正当理由屡次不能完成合同所规定的生产工作任务的；

2.乙方非因工伤病医疗期满，且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乙方有违法违纪行为按国家及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定应予辞退的；

4.甲方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变化，不能继续履行劳动合同的，但须征求工会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能按劳动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3.甲方不能履行劳动合同，严重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经益的。

（五）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医疗终结前：或合同期内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或医疗期虽满仍住院治疗的；

3.职工在享受法定假期间的；

4.乙方为女职工，且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六）经济补偿金按国家和\_\_\_\_\_\_\_\_\_市规定执行。

（七）按本合同第八条第（三）款2项解除劳动合同时，由甲方发给一次性医疗补助费\_\_\_\_\_\_\_\_\_元。

（八）若本合同终止或解除，乙方应将甲方交给乙方使用、保管的物品、工具等如数交还甲方，如有遗失应予赔偿（低值易耗品除外）。

（九）甲、乙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前30天通知对方，但在试用期内，以及符合第八条第（三）款3项、第（四）款情形之一的，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解除劳动合同的通知应包括原因、依据及生效时间等内容。

九、违反合同承担的责任

一方违反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适当赔偿。

十、调解与仲裁

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应先协商解决；协商无效，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无效，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不服，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双方需要明确的其他事项\_\_\_\_\_\_\_\_\_。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办理

在合同期内，如本合同条款与国家、省、市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不符，双方按新规定执行。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_日

鉴（公）证意见：\_\_\_\_\_\_\_\_\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公）证机关（章）\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_日

（注：除国家另有规定外，鉴（公）证实行自愿原则）

**异地劳动合同篇三**

广州市外地职工劳动合同书

甲方(用人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及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职工)：\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省\_\_\_\_\_\_\_\_\_\_\_市\_\_\_\_\_\_\_\_\_\_\_县(区)\_\_\_\_\_\_\_\_\_\_\_镇(乡)\_\_\_\_\_\_\_\_\_\_\_村

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按国家和本市有关招用外地职工的规定，招收乙方。双方根据有关劳动管理规定，按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定本合同，以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并共同遵守执行。

一、合同期限

(一)本合同期限不得超过一年。

(二)本合同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其中头\_\_\_\_\_\_\_\_\_\_\_天为试用期)。

(三)本合同甲乙双方各存一份，鉴证时还需交鉴证机构一份。

二、工作任务和岗位

(一)乙方工作岗位(工种)：

(二)乙方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生产(工作)任务。

三、劳动时间与休假

(一)甲方实行国家规定的每日工作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得超过44小时的工时制度。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可安排乙方加班加点，但每个工作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只累计不得超过36小时；确需加班加点的必须经乙方和工会同意。

(二)乙方在合同期间，享受国家规定的节日、公休假日以及婚丧、女工\_\_\_\_\_等假期的待遇，但不得无故擅自超假。

四、劳动报酬

(一)甲方执行本市最低工资标准规定，保证乙方的工资标准不得低于本市新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二)乙方工资形式、标准：

1.乙方的工资形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乙方的工资标准：\_\_\_\_\_\_\_\_\_\_\_元/月(或\_\_\_\_\_\_\_\_\_\_\_元/时)；

3.乙方月工资收入，由甲方按本单位工资管理制度，根据乙方工作成绩、出勤和纪律情况，考核发放。

(三)甲方每月\_\_\_\_\_\_\_\_\_\_\_日如期发放工资。如超过规定日期的，从第六日起，甲方每天按拖欠工资额1％赔偿乙方。

(四)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无法安排补休的，按国家规定发给加班工资。

(五)非因乙方原因所致的停工、停产，甲方按国家、省、市规定给予乙方停工待遇。

五、\_\_\_\_\_待遇

(一)乙方因工死亡，按本市工伤\_\_\_\_\_的有关规定，一次性发给其家属丧葬补助费、抚恤金，如有供养直系亲属的，一次性计发抚恤金。

(二)乙方因工负伤、患职业病所享受的有关待遇：

1.医疗终结期内，乙方的医疗待遇、工伤生活费等待遇，按本市工伤\_\_\_\_\_有关规定支付，

2.合同期满，且已医疗终结后，经指定医院诊断，市、县(市)医务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为残废的，按本市工伤\_\_\_\_\_有关规定，一次性计发相应的残废\_\_\_\_\_待遇。

(三)发给一次性各项工伤\_\_\_\_\_费后，甲乙双方工伤\_\_\_\_\_关系即行终止。

(四)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待遇：

1.停工医疗期限，由甲方根据乙方在本单位工作时间，按国家规定和本单位制度确定；

2.医疗期内的医疗待遇，与甲方的合同制职工相同；

3.伤病假期间，由企业酌情发给生活费\_\_\_\_\_\_\_\_\_\_\_元。

(五)乙方因病或非因工死亡，按甲方统一标准酌情发给乙方家属丧葬补助费\_\_\_\_\_\_\_\_\_\_\_元和一次性优抚金\_\_\_\_\_\_\_\_\_\_\_元。

(六)企业应为乙方办理缴纳工伤\_\_\_\_\_基金手续。

六、\_\_\_\_\_

(一)甲方按国家有关\_\_\_\_\_规定、《女职工\_\_\_\_\_条例》及有关未成年工(16周岁至未满18周岁)的\_\_\_\_\_规定和《广东省劳动安全卫生条例》，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四)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劳动纪律及奖惩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八、变更、解除、终止劳动合同

(一)本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执行；在不违反本市有关招用外地工政策、规定的前提下，如双方同意，可以重新签订合同。但各合同期限累计不得超过5年，如乙方属本市区农业户口人员和市属县(市)城乡户口人员，以及其他从事主要通用技术性工种工作的人员除外。

**异地劳动合同篇四**

甲方（用人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及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职工）：\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按国家和本市有关招用外地职工的规定，招收乙方。双方根据有关劳动管理规定，按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定本合同，以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并共同遵守执行。

一、合同期限

（一）本合同期限不得超过一年。

（二）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其中头\_\_\_\_\_天为试用期）。

（三）本合同甲乙双方各存一份，鉴证时还需交鉴证机构一份。

二、工作任务和岗位

（一）乙方工作岗位（工种）：\_\_\_\_\_\_\_\_\_\_\_\_\_\_\_\_\_\_\_\_

（二）乙方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生产（工作）任务。

三、劳动时间与休假

（一）甲方实行国家规定的每日工作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得超过44小时的工时制度。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可安排乙方加班加点，但每个工作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累计不得超过36小时；确需加班加点的必须经乙方和工会同意。

（二）乙方在合同期间，享受国家规定的节日、公休假日以及婚丧、女工劳动保护等假期的待遇，但不得无故擅自超假。

四、劳动报酬

（一）甲方执行本市最低工资标准规定，保证乙方的工资标准不得低于本市新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二）乙方工资形式、标准：

1.乙方的工资形式：\_\_\_\_\_\_\_\_;

2.乙方的工资标准：\_\_\_\_\_\_元/月（或\_\_\_\_\_\_元/时）；

3.乙方月工资收入，由甲方按本单位工资管理制度，根据乙方工作成绩、出勤和纪律情况，考核发放。

（三）甲方每月\_\_\_\_\_\_日如期发放工资。如超过规定日期的，从第六日起，甲方每天按拖欠工资额1％赔偿乙方。

（四）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无法安排补休的，按国家规定发给加班工资。

（五）非因乙方原因所致的停工、停产、，甲方按国家、省、市规定给予乙方停工待遇。

五、保险待遇

（一）乙方因工死亡，按本市工伤保险的有关规定，一次性发给其家属丧葬补助费、抚恤金，如有供养直系亲属的，一次性计发抚恤金。

（二）乙方因工负伤、患职业病所享受的有关待遇：

1.医疗终结期内，乙方的医疗待遇、工伤生活费等待遇，按本市工伤保险有关规定支付；

2.合同期满，\_\_\_\_\_\_且已医疗终结后，经指定医院诊断，市、县（市）医务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为残废的，按本市工伤保险有关规定，一次性计发相应的残废保险待遇。

（三）发给一次性各项工伤保险费后，甲乙双方工伤保险关系即行终止。

（四）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待遇：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停工医疗期限，由甲方根据乙方在本单位工作时间，按国家规定和本单位制度确定；

2.医疗期内的医疗待遇，与甲方的合同制职工相同；

3.伤病假期间，由企业酌情发给生活费\_\_\_\_\_\_元。

（五）乙方因病或非因工死亡，按甲方统一标准酌情发给乙方家属丧葬补助费\_\_\_\_\_\_元和一次性优抚金\_\_\_\_\_\_元。

（六）企业应为乙方办理缴纳工伤保险基金手续。

六、劳动保护

（一）甲方按国家有关劳动保护规定、《女职工劳动保护条例》及有关未成年工(16周岁至未满18周岁）的劳动保护规定和《广东省劳动安全卫生条例》，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二）甲方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知识、法规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及其他业务技术培训，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严格遵守有关的安全卫生法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三）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按国家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按劳动保护规定定期免费安排乙方进行体检。

（四）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劳动纪律及奖惩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八、变更、解除、终止劳动合同

（一）本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执行；在不违反本市有关招用外地工政策、规定的前提下，如双方同意，可以重新签订合同。但各合同期限累计不得超过5年，如乙方属本市区农业户口人员和市属县市，城乡户口人员，以及其他从事主要通用技术性工种工作的人员除外。

（二）甲方因生产经营情况变化，调整生产任务，或乙方因个人原因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并由双方签字（盖章）。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无正当理由屡次不能完成合同所规定的生产工作任务的；

2.乙方非因工伤病医疗期满，且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乙方有违法违纪行为按国家及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定应予辞退的；

4.甲方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变化，不能继续履行劳动合同的，但须征求工会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能按劳动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3.甲方不能履行劳动合同，严重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经益的。

（五）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医疗终结前或合同期内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或医疗期虽满仍住院治疗的；

3.职工在享受法定假期间的；

4.乙方为女职工，且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六）经济补偿金按国家和广州市规定执行。

（七）按本合同第八条第（三）款2项解除劳动合同时，由甲方发给一次性医疗补助费\_\_\_\_\_\_\_\_\_\_\_\_\_\_\_\_元。

**异地劳动合同篇五**

甲方（用人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及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职工）：\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按国家和本市有关招用外地职工的规定，招收乙方。双方根据有关劳动管理规定，按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定本合同，以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并共同遵守执行。

一、合同期限

（一）本合同期限不得超过一年。

（二）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其中头\_\_\_\_\_天为试用期）。

（三）本合同甲乙双方各存一份，鉴证时还需交鉴证机构一份。

二、工作任务和岗位

（一）乙方工作岗位（工种）：\_\_\_\_\_\_\_\_\_\_\_\_\_\_\_\_\_\_\_\_

（二）乙方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生产（工作）任务。

三、劳动时间与休假

（一）甲方实行国家规定的每日工作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得超过44小时的工时制度。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可安排乙方加班加点，但每个工作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累计不得超过36小时；确需加班加点的必须经乙方和工会同意。

（二）乙方在合同期间，享受国家规定的节日、公休假日以及婚丧、女工\_\_\_\_\_等假期的待遇，但不得无故擅自超假。

四、劳动报酬

（一）甲方执行本市最低工资标准规定，保证乙方的工资标准不得低于本市新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二）乙方工资形式、标准：

1.乙方的工资形式：\_\_\_\_\_\_\_\_;

2.乙方的工资标准：\_\_\_\_\_\_元/月（或\_\_\_\_\_\_元/时）；

3.乙方月工资收入，由甲方按本单位工资管理制度，根据乙方工作成绩、出勤和纪律情况，考核发放。

（三）甲方每月\_\_\_\_\_\_日如期发放工资。如超过规定日期的，从第六日起，甲方每天按拖欠工资额1％赔偿乙方。

（四）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无法安排补休的，按国家规定发给加班工资。

（五）非因乙方原因所致的停工、停产、，甲方按国家、省、市规定给予乙方停工待遇。

五、\_\_\_\_\_待遇

（一）乙方因工死亡，按本市工伤\_\_\_\_\_的有关规定，一次性发给其家属丧葬补助费、抚恤金，如有供养直系亲属的，一次性计发抚恤金。

（二）乙方因工负伤、患职业病所享受的有关待遇：

1.医疗终结期内，乙方的医疗待遇、工伤生活费等待遇，按本市工伤\_\_\_\_\_有关规定支付；

2.合同期满，\_\_\_\_\_\_且已医疗终结后，经指定医院诊断，市、县（市）医务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为残废的，按本市工伤\_\_\_\_\_有关规定，一次性计发相应的残废\_\_\_\_\_待遇。

（三）发给一次性各项工伤\_\_\_\_\_费后，甲乙双方工伤\_\_\_\_\_关系即行终止。

（四）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待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停工医疗期限，由甲方根据乙方在本单位工作时间，按国家规定和本单位制度确定；

2.医疗期内的医疗待遇，与甲方的合同制职工相同；

3.伤病假期间，由企业酌情发给生活费\_\_\_\_\_\_元。

（五）乙方因病或非因工死亡，按甲方统一标准酌情发给乙方家属丧葬补助费\_\_\_\_\_\_元和一次性优抚金\_\_\_\_\_\_元。

（六）企业应为乙方办理缴纳工伤\_\_\_\_\_基金手续。

六、\_\_\_\_\_

（一）甲方按国家有关\_\_\_\_\_规定、《女职工\_\_\_\_\_条例》及有关未成年工(16周岁至未满18周岁）的\_\_\_\_\_规定和《广东省劳动安全卫生条例》，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四）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劳动纪律及奖惩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八、变更、解除、终止劳动合同

（一）本合同期限届满，即终止执行；在不违反本市有关招用外地工政策、规定的前提下，如双方同意，可以重新签订合同。但各合同期限累计不得超过5年，如乙方属本市区农业户口人员和市属县市，城乡户口人员，以及其他从事主要通用技术性工种工作的人员除外。

**异地劳动合同篇六**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_\_\_

性别：\_\_\_\_\_\_\_\_

年龄：\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

现在住址：\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及有关劳动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从\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年。其中试用期从\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个月。

第二条生产(工作)任务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_\_\_\_\_\_\_\_\_工作。

乙方同意按甲方生产(工作)需要，在\_\_\_\_\_\_，承担任务，担任\_\_\_\_\_\_工种。

乙方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指标：\_\_\_\_\_\_\_\_\_。

第三条劳动(工作)条件

为保证乙方完成合同要求的生产(工作)任务，保障乙方的安全和健康，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生产安全、劳动保护、卫生健康等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具体内容如下：\_\_\_\_\_\_\_\_\_。

第四条劳动纪律

1.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具体内容如下：\_\_\_\_\_\_\_\_\_。

2.乙方应严格遵守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积极完成所从事的工作。

第五条工作时间和劳动报酬

1.甲方应实行每日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的工作制，因生产需要确需延长工作时间时，须经乙方本人同意，并发给乙方加班工资。日加班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加班不得超过36小时。乙方如为孕期、哺乳期女工，甲方不得安排其加班加点。

2.甲方依照国家法律和有关政策规定，同乙方协商确定的具体工资标准和工资方式以及奖金、津贴、补贴如下：\_\_\_\_\_\_\_\_\_。

3.甲方应当每月按期给乙方发放工资。超过当月规定发薪日期的，从第六日起每天按拖欠乙方本人工资额的\_\_\_%，赔偿乙方损失。4.甲方应当根据企业的生产发展，逐步提高乙方的工资水平。

第六条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乙方工资总额的\_\_\_%，乙方按不超过本人工资的\_\_\_%，按月向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所属的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机构缴纳退休养老金。

2.因第七条第2款第(2)项和第3款规定而解除劳动合同的，甲方应按乙方工作每满1年(满半年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发给乙方1个月标准工资的生活补助费。同时，如合同期未满，甲方应发给乙方合同期内的失业补偿费，标准为：距合同期满，每相差1年发给相当于乙方标准工资1个月的补偿费，生活补助费、补偿费分别合计最高不超过12个月乙方标准工资。

3.甲方参照(国营企业职工待业保险暂行规定)向待业保险机构缴纳待业保险基金，乙方待业期间可享受待业保险待遇。

4.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治疗期间工资照发，所需医疗费用由甲方支付。医疗终结，经市(县)劳动鉴定委员会鉴定，确认为残废的，由甲方发给残废金。乙方因工残废或患职业病死亡，由甲方发给丧葬费和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残废金、丧葬费和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的标准，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5.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其工作时间长短给予3至6个月的医疗期。在医疗期间发给不低于本人原工资60%的病假工资。

6.乙方为女职工，其孕期、产假和哺乳期的待遇按《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及有关规定执行。

7.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的假日、公休假、婚丧假、探亲假是：

(略)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甲方因停产、调整生产任务，或者由于情况变化，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的相关内容。

2.在下列情况下，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乙方在试用期内，经发现不符合用工条件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甲方歇业，宣告破产，或者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的;

(4)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_\_\_\_\_\_\_\_\_\_\_\_。

3.下列情况下，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1)甲方违反国家规定，无安全防护设施，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无力或不按照合同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3)甲方不履行本合同或者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的;

(4)乙方本人有正当理由要求辞职的。

4.乙方被劳动教养，以及受刑事处分的，合同自行解除。

5.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解除合同，应当提前30天通知对方，并办理解除合同的手续。试用期内应解除合同的，不需要提前通知对方。

6.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乙方合同：

(1)合同期未满，又不符合本条第2款规定的;

(2)乙方患有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的;

(3)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乙方在孕期、产假和哺乳期间的。

7.合同期限届满，应即终止执行。由于生产、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合同。

第八条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事项

1.甲方为乙方提供住房或住房补贴;

2.甲方为乙方解决伙食问题;

3.甲方按国家规定的补贴项目，每月应发给乙方共计\_\_\_元;

4.除国家规定以外，在下列情况下，甲方可以解除合同\_\_\_\_\_\_。

5.除国家规定以外，在下列情况下，乙方可以解除合同\_\_\_\_\_\_。

6.甲方出资培训乙方后，乙方应为甲方服务\_\_\_年。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培训费\_\_\_元;

7.其他需要约定的事项\_\_\_\_\_\_。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1.由于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法律责任;

2.因不可抗力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或者一方受损害的，可不承担法律责任;

3.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合同时，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是：\_\_\_\_\_\_\_\_\_。

4.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害的，应根据后果和责任向对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标准是：

第十条争议处理

劳动争议发生后，当事人可以向本企业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与法律、法规、政策等有抵触的，按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第十二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本合同涂改、未经合法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_\_\_\_\_\_(盖章)乙方：\_\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签章)

合同签订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合同鉴证机关：\_\_\_\_\_\_(盖章)合同鉴证人：\_\_\_\_\_\_(签章)

合同鉴证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异地劳动合同篇七**

职工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_\_\_\_\_\_\_省《国营企业全员劳动合同管理试点工作方案》和我厂全员劳动合同管理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经延边新华印刷厂法人代表与\_\_\_\_\_\_\_\_\_\_共同协商，双方同意签订本劳动合同书，其内容如下：

一、合同期限：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共\_\_\_\_\_\_\_年\_\_\_\_\_\_\_个月。

二、试用期限：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共\_\_\_\_\_\_\_年\_\_\_\_\_\_\_个月。

三、工作内容、劳动保护及劳动条件

1.本厂实行八小时工作制和一周一休制。

2.铅印、商标车间生产岗位实行常年两班制生产，华泰造纸厂实行三班连转制，其他工种实行一班制生产，但遇到紧急任务时，本厂可以组织加班加点，并支付合理加班费。

3.铸字、拣字、排版、纸型、铅版、照相制版等有害职工身体健康的工种，均有通风排气等防护措施，并享受相应劳动保护。

4.除排版、装订外基本上都是机械化、半自动化操作。

5.本厂根据生产、工作需要，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为职工提供必需的安全、卫生的劳动条件和工作环境。

四、企业的权利和义务

权利：

有权按照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的《企业职工奖惩条例》和国务院发布的《国营企业辞退违纪职工暂行规定》以及我厂《职工奖惩条例》的有关规定，对职工进行管理和奖惩。

义务：

1.对职工要进行国家法律、法规、职业道德、社会治安、企业各项规章制度等教育。

2.对职工要进行技术业务培训，不断提高职工素质。

3.加强劳动安全与保护，不断改善劳动条件，保证职工的身体健康。

4.尊重职工的合法权益，维护职工的主人翁地位，充分调动职工的积极性、创造性。

五、职工的权利和义务

权利：

签订劳动合同的职工享有同等的工作、学习，参加民主管理，获得劳动报酬、政治荣誉、物质鼓励及享受劳动保险福利的待遇。

义务：

1.努力学习政治文化技术，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和技术水平。

2.热爱本职工作，服从分配，努力完成生产工作任务。

3.遵守国家的法律、法律和有关政策及厂内各项规章制度。

4.爱护公共财产、机械设备、生产工具，节约原材料、能源。

六、劳动报酬及保险福利待遇

1.试用期工资：\_\_\_\_\_\_\_级\_\_\_\_\_\_\_月\_\_\_\_\_\_\_元。

2.学徒工资：第一年\_\_\_\_\_\_\_月\_\_\_\_\_\_\_元。

第二年\_\_\_\_\_\_\_月\_\_\_\_\_\_\_元。

第三年\_\_\_\_\_\_\_月\_\_\_\_\_\_\_元。

3.转正后工资：\_\_\_\_\_\_\_\_\_\_\_\_\_\_元。

4.定级后工资：\_\_\_\_\_\_\_\_\_\_\_\_\_\_元。

5.调资晋级：\_\_\_\_\_\_\_\_\_\_\_\_\_\_\_\_\_\_\_\_\_

6.保险福利待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并结合我厂实际情况执行。

七、劳动纪律

1.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2.遵守我厂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八、劳动合同的续订、变更、解除、终止及违约责任

1.劳动合同期满之前，企业与职工协商一致，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2.劳动合同期限内，企业与职工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

3.劳动合同期限内，企业与职工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4.下列情况企业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①在试用期内发现不符合上岗条件的。

②职工不履行劳动合同，经企业提出警告后，仍不改正的。

③职工被除名、开除、辞退、以及被劳动教养、判刑的。

④职工因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劳动鉴定委员会鉴定，具有劳动能力，企业分配适当工作，本人不服从的。

⑤经有关部门批准企业宣告破产，或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的。

5.下列情况企业不得提出解除劳动合同：

①劳动合同期限未满，又不符合解除劳动合同有关规定的。

②患有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经劳动鉴定委员会鉴定符合评残等级的。

③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和哺乳期的。

6.下列情况职工可以提出与企业解除劳动合同：

①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企业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职工人身安全和身体健康的。

②企业不能按照劳动合同规定，保证支付劳动报酬和其他福利待遇超过三个月以上的。

③企业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者违反国家法律和有关政策规定，侵犯职工合法权益的。

④经批准出国或赴港、澳、台定居的。

⑤经企业同意自费考入大中专院校学习的。

7.下列情况职工不得提出解除劳动合同：

①由企业公费培训没有达到协商规定服务期限的。

②在企业中担任重要生产经营、科研任务，任务未完成的。

8.劳动合同期满后自行终止。

9.任何一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方可办理解除劳动合同的手续。

10.签订劳动合同的职工一方，违反劳动合同，对厂里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八、其他事项

在履行劳动合同过程中产生的劳动争议，首先由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进行调解，对调解不服的，由县以上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企业意见：

法定代表或法定委托人

职工

日期

**异地劳动合同篇八**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

年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文化程度：\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现在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国营企业实行劳动合同制暂行规定》和有关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从\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年。其中试用期从\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个月。

第二条 生产（工作）任务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作。

乙方同意按甲方生产（工作）需要，在岗位，承担任务，担任\_\_\_\_\_\_\_工种。

乙方在生产（工作）上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指标：\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_\_\_\_\_和劳动条件

为保证乙方完成合同要求的生产（工作）任务，达到规定的数量、质量指标，保障乙方的安全和健康，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安全生产、\_\_\_\_\_、卫生健康等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具体内容如下 （略）

第四条 劳动纪律

1.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具体内容如下：\_\_\_\_\_\_\_\_\_\_\_\_。

2.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领导、管理和指挥。

第五条 劳动报酬

1.乙方在合同期内的工资与甲方同工种、同岗位原固定工人保持同等水平。乙方在学徒（熟练）期间的生活补贴为：\_\_\_\_\_\_\_\_。乙方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_\_\_\_，试用期满的定级工资为：\_\_\_\_\_\_\_\_，乙方现工种工资为：\_\_\_\_\_\_\_\_。

2.甲方应按规定发给乙方工资性补贴。乙方的工资性补贴为其标准工资的\_\_\_\_％。

3.乙方的升级按有关规定执行。

4.因生产（工作）需要确需加班的，甲方应为乙方安排同等时间的调休或按规定付加班费。

第六条 \_\_\_\_\_、福利待遇

1.乙方的奖金、津贴、保健食品、\_\_\_\_\_用品，物价补贴等待遇，应当与甲方同工种、同岗位固定工人同等对待；

2.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孕期、产假和哺乳期间，应当与甲方同工种、同岗位的原固定工人同等对待；

3.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其为甲方工作时间的长短，给予\_\_\_\_\_\_\_\_个月的医疗期。在医疗期内，乙方医疗待遇和病假工资与甲方原固定工人同等对待。医疗期满后因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被解除劳动合同的，由甲方发给相当于本人标准\_\_\_\_\_\_\_\_个月的医疗补助费。

4.乙方因工因病死亡的丧葬补助费、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救济费，应当与甲方原固定工人同等对待。具体标准为：\_\_\_\_\_\_\_\_\_。

5.乙方的休假、探亲、上下班交通费补贴、取暖和防暑降温补贴等，应当与甲方原固定工人同等对待。

6.乙方因合同期满或属于第八条第2款第3项规定情况，解除劳动合同时，甲方应当按其在本企业工作年限，每满\_\_\_\_\_年发给相当于乙方标准工资\_\_\_\_\_个月的生活补助费，但是，最多不超过\_\_\_\_\_个月的乙方标准工资。

乙方按照第八条第2款第3项规定被解除劳动合同的，或按照第八条第5项规定自行解除劳动合同的，以及自行离职的，甲方不发给生活补助费。

7.乙方标准工资的\_\_\_\_\_\_%为乙方本人交纳的退休养老基金，由甲方按月代为扣缴。

8.甲方按国家规定，按月为乙方缴纳养老\_\_\_\_\_基金和失业\_\_\_\_\_基金。

第七条 教育与培训

1.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各种必要的政治、思想教育和上岗前培训。

2.甲方对乙方进行必要的职业技术培训、持证上岗，技术培训应达到国家规定的初级工标准。

3.乙方从事特种作业，要经过专门培训、持证上岗，技术培训应达到国家规定的初级工标准。

4.甲方出资培训乙方后，乙方须为甲方服务\_\_\_\_\_\_\_\_年，否则乙方须支付甲方培训费\_\_\_\_\_\_\_\_元。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

**异地劳动合同篇九**

用人单位(甲方)：

地址及邮政编码：

职工(乙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及邮政编码：

甲方(单位)因生产(工作)需要，按照国家、省、市有关劳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招用(以下称乙方)为劳动合同制职工。双方根据\"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

同，确立劳动关系，明确双方的权力、义务，并共同遵守履行。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自\_年月\_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经甲、乙双方商定，合同有效期限为\_天，至\_年\_月\_日止。

二、工作任务

(一)乙方生产(管理)工种(岗位或部门)：\_。

(二)乙方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生产(工作)任务。

三、工作时间

(一)甲方实行每日不超过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小时的工作制度。并保证每周乙方至少不间断休息小时。

(二)甲方可以报经劳动行政部门批准实行不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三)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同意，可安排乙方加班加点，但每个工作日延长工作时间不得超过小时，每月累计不得超过小时。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延长工作时间不受第(三)项规定限制：

1.发生自然灾害、事故或者其他原因，威胁劳动者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需要紧急处理的;

2.生产设备、交通运输线路、公共设施发生故障，影响生产和公共利益，必须及时抢修的;

3.在法定节日和公休假日内工作不能间断，必须连续生产、运输或者营业的;

4.必须利用法定节日和公休假日的停产期间进行设备检修、保养的;

5.为完成国防紧急任务的;

6.为完成国家下达的其他紧急生产任务的。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工资分配形式、标准：

1.甲方按照政府有关企业职工工资，特别是不得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规定，制定本企业工资制度，确定乙方工资形式和工资标准。

(二)甲方应在合同期满时如期发放货币工资。

(三)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平时和休息日加班无法安排补休的，按不低于国家(含省、市)规定的标准发给加班工资。

(四)如甲方克扣或无故拖欠乙方工资，拒不支付乙方加班工资，低于本市最低标准支付乙方工资的，均应予补发，并应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经济补偿和赔偿金。

五、保险福利待遇

(一)乙方其他各种福利待遇、按甲方依法制定的制度执行。

六、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方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保护规定和标准，包括有关女职工、未成年工(16周岁至未满18周岁的职工)的劳动保护规定和《广东省劳动安全卫生条例》，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二)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劳动纪律及奖惩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职工守则》等各项管理制度，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且相关事宜应先告知乙方。

八、续订、变更、解除、终止劳动合同

(一)本合同固定期限届满即自然失效，双方必须终止执行。如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合同。

(二)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及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

2.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3.乙方的行为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规定被追究刑事责任的;

4.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胜任工作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随时解除劳动合同：

在工作期内;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没有相应保护措施，严重危害乙方安全健康的;甲方不能按劳动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

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甲方故意不履行劳动合同，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其他合法权益的。如乙方依据上款第1项至第4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均可追

究甲方违约责任。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法律法规有规定的，按法律法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若双方协商不成或者发生劳动争议，应

当依法向调解机构申请调解，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一式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各执一份。甲方应按规定建立职工名册备查，并向劳动部门办理备案手续。

甲方(盖章)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月日

**异地劳动合同篇十**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民族：\_\_\_\_\_\_\_\_\_\_\_文化程度：\_\_\_\_\_\_籍贯：\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1条 工作内容

1.1乙方同意在被聘用期间，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在公司从事\_\_\_\_\_\_\_\_\_\_\_\_\_\_工作。

1.2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尽职尽责完成甲方规定的工作内容，并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和考核要求。

第2条 合同期限

2.1本合同有效期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期限为\_\_\_\_\_\_\_\_年\_\_\_\_\_\_\_\_月。期满后，经双方同意，可以续约。

2.2本合同没有试用期。

第3条 劳动时间

3.1 保证完成甲方安排工作任务情况下工作时间由□乙方自行或□甲方安排。

第4条 劳动条件和劳动纪律

4.1 乙方在聘用期间，应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及劳动纪律，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

4.2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及各项规章制度的，甲方可视情节轻重，给予扣薪、调职、降薪等处理，或解除劳动关系并要求赔偿损失。 第5条 兼职劳动报酬

5.1 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后，甲方应当以货币形式向乙方支付劳动报酬，劳动报酬标准为：每月 \_\_\_\_\_\_\_\_\_\_\_\_\_\_元(大写元整)。

5.2甲方于每月日前以人民币形式一次性向乙方 支付劳动报酬。

5.3甲方不承担乙方其他任何社保、福利待遇，不负责承担乙方的任何医疗费用。

第6条 保密义务

合同期内，乙方须在甲方许可之范围内使用甲方商业信息;合同期内以及合同终止后，乙方必须为甲方之一切商业信息保守秘密，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甲方以外的第三方泄漏、给予或转让。

第7条 合同终止

以下情形发生时，本合同终止：

7.1合同期限届满;

7.2在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解除劳动合同，但需要提前30日通知对方。

7.3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间，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可以单方终止合同，且无需再通知乙方。

7.4乙方承诺没有传染病、抑郁症、精神障碍、遗传病等不适应相关工作的疾病，不隐瞒病情。如因隐瞒病情给甲乙双方造成的损失，乙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自动申请离职，解除劳动合同。

第8条 其他

8.1本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8.2本协议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异地劳动合同篇十一**

甲方：

乙方：现居住地址：家庭地址：电话：

因工作需要，甲方招聘乙方作为餐厅服务员，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并履行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从年日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工作内容：乙方在甲方餐厅从事服务工作。2、工作地点：

三、甲方对乙方的具体要求。

1、乙方在上班期间，乙方外出必须向甲方申请，得到甲方批准方可外出。

2、乙方工作时不能偷懒，必须认真高效地完成甲方安排的工作，若在规定的时间不能完成，甲方有权批评乙方，若乙方工作效率实在太低，甲方有权扣乙方工资。

3、乙方在工作必须热情、周到、主动，诚信、不做小偷小摸的事，若偷拿客人、主人、同事的东西，甲方有权开除乙方，并有权要求一定的赔偿(包括本月工资和奖金扣除)。

4、甲方总共押乙方500元的工资，到合同期限满，甲方将全部支付给乙方，若乙方做不到合同期限，甲方有权不退回所押工资。

四、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元。

五、乙方做到合同期限，甲方将给予一定的奖金，奖金数额根据乙方平时工作的表现来给。

甲方：乙方：

**异地劳动合同篇十二**

甲方(用人单位)：\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性质：\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

年龄：\_\_\_\_\_\_\_\_\_

民族：\_\_\_\_\_\_\_\_\_

文化程度：\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籍贯：\_\_\_\_\_\_\_\_\_

身份：\_\_\_\_\_\_\_\_\_(农业人口/非农业人口)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私营企业劳动

管理

暂行规定》和省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合同期限为\_\_\_\_\_\_\_\_\_年。试用期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期限为\_\_\_\_\_\_\_\_\_个月。

二、生产(工作)任务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_\_\_\_\_\_\_\_\_工作。乙方同意按甲方生产(工作)需要，在\_\_\_\_\_\_\_\_\_岗位承担\_\_\_\_\_\_\_\_\_任务，担任\_\_\_\_\_\_\_\_\_工种。乙方在生产、工作上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指标：\_\_\_\_\_\_\_\_\_。

三、生产(工作)条件

为保证乙方完成合同要求的生产(工作)任务，达到规定的数量、质量指标，保障乙方的安全和健康，甲方根据国家有关生产安全、劳动保护、卫生健康等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具体内容如下：\_\_\_\_\_\_\_\_\_。

四、劳动纪律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乙方严格遵守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积极完成所从事的工作。

五、工作时间和劳动报酬

1.甲方实行每日不超过八小时，每周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的工作制(实行五天工作制后从新规定)。因生产工作需要确需延长工作时间，须经工会和乙方本人同意，并发给乙方加班工资。日加班不得超过三小时，连续加班不得超过三天。乙方如为未成年工，孕期、哺乳期女工，甲方不得安排其加班加点。

2.甲方依照国家法律和有关政策规定，同乙方协商确定的最低工资不低于当地同行业集体所有制企业同等条件工人的最低工资标准，具体工资标准和工资形式以及奖金、津贴、补贴为：\_\_\_\_\_\_\_\_\_。

3.甲方每月\_\_\_\_\_\_\_\_\_日发放工资。超过当月发薪日的，从第六日起每天按拖欠乙方本人工资总额的1%赔偿乙方损失。

4.甲方根据企业的生产发展，逐步提高乙方的工资。

六、

保险和福利待遇

1.按照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所属的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机构的规定，甲方按乙方工资总额的\_\_\_\_\_\_\_\_\_%，乙方按本人工资的\_\_\_\_\_\_\_\_\_%，按月缴纳退休养老基金。

2.因第七条第2款第(3)项和第3款而解除劳动合同的，甲方发给乙方生活补助费;合同期未满的，加发失业救济费，其标准为：工资每满一年或距合同期每差一年发给乙方一个月的基本工资，半年以上不到一年的以一年计，工作时间(或合同期)超过十二年的，以十二年计。

3.甲方参照国家或省的失业保险有关规定向就业

服务机构缴纳失业保险基金，乙方按规定享受失业保险待遇。

4.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治疗期间工资照发，所需医疗费用由甲方支付。医疗终结，经市(县)医务劳动鉴定委员会鉴定，确认为残废的，由甲方发给残废金。乙方因工残废或患职业病死亡，按照《劳动保险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由甲方发给丧葬费和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

5.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按其工作时间长短给予三至六个月的医疗期。在医疗期间发给不低于本人原工资百分之六十的病假工资。

6.乙方为女职工，其孕期、产假和哺乳期的待遇按《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及省有关规定执行。

7.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的假日为\_\_\_\_\_\_\_\_\_公休假为\_\_\_\_\_\_\_\_\_，婚丧假为\_\_\_\_\_\_\_\_\_，探亲假为\_\_\_\_\_\_\_\_\_。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甲方因转产、调整生产项目，或者由于情况变化，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

2.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乙方在试用期内，经发现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甲方的实施细则，乙方属于应予辞退的;

(3)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4)甲方歇业、宣告破产，或者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的(须征求工会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

3.下列情况，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2)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甲方生产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3)经甲方同意，乙方自费考入中等专业以上学校学习的;应征人伍，或有正当理由要求辞职的;

(4)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政策，侵害乙方合法权益的。

4.下列情况，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劳动合同期限

未满，又不符合本条第2款规定的;

(2)乙方患有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的;

(3)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乙方为女工，在孕期、产假和哺乳期间的。

5.乙方被劳动教养，以及受刑事处分的，劳动合同自行解除。

6.任何一方解除合同，必须提前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方可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手续。但试用期经发现不合格的、因辞退解除劳动合同的除外。另外，符合第七条第3款(1)、(2)、(4)情形之一的，乙方可随时解除合同。

7.解除合同，甲方应当征求本企业工会组织的意见。

**异地劳动合同篇十三**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

文化程度：\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劳动合同类型及期限

一.劳动合同类型及期限按下列第\_\_\_\_项确定。

1.固定期限：\_\_\_\_\_\_\_\_\_\_\_\_\_\_年 \_\_\_\_\_\_\_\_月\_\_\_日起至\_\_\_\_\_\_\_\_年 \_\_\_\_\_\_\_\_月 \_\_\_\_\_\_\_\_日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工作地点及要求

1.乙方从事\_\_\_\_\_\_\_\_工作,工作地点在公司所在地。

2.乙方工作应达到以下标准：履行\_\_\_\_\_\_\_\_工作职责，完成甲方交给的任务，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和作业流程。

3.根据甲方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作地点。

第三条 工作时间

工作时间按公司上下班的有关规章制度。

第四条 劳动报酬及支付方式与时间

一.乙方的月劳动报酬不低于当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三.甲方的工资发放日为次月\_\_\_\_\_日。甲方应当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工资，不得拖欠。

第五条 社会保险

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月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缴纳部分，由甲方在乙方工资中代为扣缴。

第六条 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乙双方都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劳动保护、职业卫生等规定。甲方应为乙方的生产工作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及其他劳动保护条件。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

第七条 劳动合同变更、解除、终止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相关内容。变更劳动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三.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办理好帐务和实物移交结清手续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四.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4. 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乘人之危，使乙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

五.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2.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3.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4.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5.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六.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七.甲方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或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或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或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应当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代表意见，裁减人员方案以书面形式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

**异地劳动合同篇十四**

私营企业职工劳动合同

甲方(用人单位)：\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

年龄：\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现在住址：\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及有关劳动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共\_\_\_\_\_\_\_\_\_年。

其中试用期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共\_\_\_\_\_\_\_\_\_个月。

第二条生产(工作)任务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_\_\_\_\_\_\_\_\_工作。

乙方同意按甲方生产(工作)需要，在\_\_\_\_\_\_\_\_\_，承担任务，担任\_\_\_\_\_\_\_\_\_工种。

乙方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指标：\_\_\_\_\_\_\_\_\_。

第三条劳动(工作)条件

为保证乙方完成合同要求的生产(工作)任务，保障乙方的安全和健康，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生产安全、劳动保护、卫生健康等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具体内容如下：\_\_\_\_\_\_\_\_\_。

第四条劳动纪律

1.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

具体内容如下：\_\_\_\_\_\_\_\_\_。

2.乙方应严格遵守劳动纪律的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积极完成所从事的工作。

第五条工作时间和劳动报酬

1.甲方应实行每日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的工作制，因生产需要确需延长工作时间时，须经乙方本人同意，并发给乙方加班工资。

日加班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加班不得超过36小时。

乙方如孕期、哺乳期女工，甲方不得安排其加班加点。

2.甲方依照国家法律和有关政策规定，同乙方协商确定的具体工资标准和工资方式以及奖金、津贴、补贴如下：\_\_\_\_\_\_\_\_\_。

3.甲方应当每月按期给乙方发放工资。

超过当月规定发薪日期的，从第六日起每天按拖欠乙方本人工资额的\_\_\_\_\_\_\_\_\_%，赔偿乙方损失。

4.甲方应当根据企业的生产发展，逐步提高乙方的工资水平。

第六条保险和福利待遇

1.甲方按乙方工资总额的\_\_\_\_\_\_\_\_\_%，乙方按不超过本人工资的\_\_\_\_\_\_\_\_\_%，按月向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所属的社会保险事业管理机构缴纳退休养老金。

3.甲方参照(国营企业职工待业保险暂行规定)向待业保险机构缴纳待业保险基金，乙方待业期间可享受待业保险待遇。

4.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治疗期间工资照发，所需医疗费用由甲方支付。

医疗终结，经市(县)劳动鉴定委员会鉴定，确认为残废的，由甲方发给残废金。

乙方因工残废或患职业病死亡，由甲方发给丧葬费和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

残废金、丧葬费和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的标准，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5.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其工作时间长短给予3至6个月的医疗期。

在医疗期间发给不低于本人原工资60%的病假工资。

6.乙方为女职工，其孕期、产假和哺乳期的待遇按《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及有关规定执行。

7.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的假日、公休假、婚丧假、探亲假是：\_\_\_\_\_\_\_\_\_。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甲方因停产、调整生产任务，或者由于情况变化，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的相关内容。

2.在下列情况下，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乙方在试用期内，经发现不符合用工条件的;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3)甲方歇业，宣告破产，或者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的;

(4)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_\_\_\_\_\_\_\_\_。

3.下列情况下，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1)甲方违反国家规定，无安全防护设施，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无力或不按照合同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3)甲方不履行本合同或者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的;

(4)乙方本人有正当理由要求辞职的。

4.乙方被劳动教养，以及受刑事处分的，合同自行解除。

5.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解除合同，应当提前30天通知对方，并办理解除合同的手续。

试用期内应解除合同的，不需要提前通知对方。

6.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乙方合同：

(2)乙方患有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的;

(3)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乙方在孕期、产假和哺乳期间的。

7.合同期限届满，应即终止执行。

由于生产、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合同。

第八条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事项

1.甲方为乙方提供住房或住房补贴;

2.甲方为乙方解决伙食问题;

3.甲方按国家规定的补贴项目，每月应发给乙方共计\_\_\_\_\_\_\_\_\_元;

4.除国家规定以外，在下列情况下，甲方可以解除合同：\_\_\_\_\_\_\_\_\_;

5.除国家规定以外，在下列情况下，乙方可以解除合同：\_\_\_\_\_\_\_\_\_;

6.甲方出资培训乙方后，乙方应为甲方服务\_\_\_\_\_\_\_\_\_年。

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培训费\_\_\_\_\_\_\_\_\_元;

7.其他需要约定的事项：\_\_\_\_\_\_\_\_\_。

第九条违反劳动合同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1.由于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法律责任;

2.因不可抗力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或者一方受损害的，可不承担法律责任;

3.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合同时，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是：\_\_\_\_\_\_\_\_\_;

4.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害的，应根据后果和责任向对方支付赔偿金，赔偿标准是：\_\_\_\_\_\_\_\_\_。

第十条劳动争议发生后，当事人可以向本企业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与法律、法规、政策等有抵触的，按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第十二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本合同涂改、未经合法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异地劳动合同篇十五**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乙方（劳动者）姓名：

地址：

性别：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年龄：

现住址：

身份证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签订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从起至止，期限为。其中试用期从起至止，共。

第二条?生产（工作）任务

乙方愿意接受并完成下列生产（工作）任务：

在岗位，为工种。

乙方在生产（工作）上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指标：。

第三条?\_\_\_\_\_和劳动条件

甲方根据生产（工作）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劳动安全卫生的有关规定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并发给乙方\_\_\_\_\_用品?，保健食品费元。

第四条?劳动纪律

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具体内容：

乙方在合同期内须严格遵守各项纪律，服从甲方管理，积极做好工作。

第五条?工作时间与劳动报酬

1.乙方每月工作天，每天实行小时工作制。如双方同意延长工作时间，按加点给予报酬，加点费为每小时?元。

2.合同期内，职工工资待遇（甲方支付乙方工资、奖金的数量、支付时间和方式等）按下列约定办理：

（1）

（2）

（3）

（4）

第六条?社会\_\_\_\_\_福利待遇

1.乙方非因工负伤、患病住院治疗，以及死亡的待遇参照国家和当地有关规定执行：

（1）乙方非因工负伤、患病的，甲方应给予月的医疗期。医疗期满尚未治愈的再延长?月。

（2）医疗期内的医疗费由甲方负责%，病假工资为元。

（3）医疗期满后因不能从事原工作被解除劳动合同的，甲方应发给乙方不低于企业月平均工资6个月的医疗补助费。

（4）乙方非因工负伤、患病而死亡的，甲方负担丧葬费元，抚恤费元。

2.乙方因工负伤、致残、死亡的待遇，参照国家和当地有关规定执行：

（1）医疗期为月（年），期满未治愈的延长月。

（2）乙方的医疗费。

（3）因工负伤致残的，其待遇：。

（4）因工死亡的，丧葬费元，直系亲属抚恤费元，其他费用元。

3.在合同期内，乙方符合条件的，享受探亲假天，\_\_\_\_\_天，丧假天，女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_\_\_\_\_《女职工\_\_\_\_\_规定》及有关文件执行。

4.甲方因本合同第七条第2款第（2）项规定和第4款规定的情况解除劳动合同时，应按工作每满1年（满半年不满1年按1年算）发给乙方解除合同前12个月本人月平均工资1个月的生活补助费，最多不超过12个月的。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异地劳动合同篇十六**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人

乙方

文化程度

性别

出生日期\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居民身份证号码

邮政编码

家庭地址所属街道办事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_\_\_\_\_\_\_\_\_期限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终止日期\_\_\_\_\_\_\_\_年\_\_\_\_\_月 \_\_\_\_\_\_日，其中试用期\_\_\_\_\_\_\_\_\_\_\_\_\_\_。

二、工作内容和义务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_\_\_\_\_\_\_岗位工作。甲方可依照有关规定，经与乙方协商，对乙方的工作职务和岗位进行调整。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并履行下列义务：

1.遵守国家宪法法律法规;

2.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

3.维护甲方的荣誉和利益;

4.忠于职守，勤奋工作;

5.履行保守甲方商业秘密，不得利用甲方的商业秘密为本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谋取不正当的经济利益。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的，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个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度的，平均日和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度的，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_\_\_\_\_\_\_工时制度。

第五条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倒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制定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当地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

第九条在法定工作时间内，乙方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甲方每月\_\_\_\_\_\_\_\_\_\_\_\_\_\_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_\_\_\_\_\_\_\_\_\_\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_\_\_\_\_\_\_\_\_\_元。

第十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或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和国家有关规定支付工资报酬。

第十一条由于甲方的原因，使乙方不能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提供劳动的，甲方保证支付乙方的生活费不低于\_\_\_\_\_\_\_\_\_\_\_\_\_\_元。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当地人民政府关于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交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三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医疗期和医疗期满后关于本合同的办理，按照劳动部制发的《企业职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规定》执行。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医疗和生活费用按照\_\_\_\_\_\_\_\_\_\_\_\_\_\_执行。

第十四条乙方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等待遇按国家和当地人民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六、劳动纪律

第十六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工作制度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和职业技能。

第十七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必要的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八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的内容。

第二十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一条合同期内，甲方委派乙方到境内外甲方所属机构工作的，原有劳动合同仍然有效，但应和企业签订有关境内外工作的协议;经甲方批准，乙方到境内外非甲方所属机构担任一定阶段工作的，可由乙方与该机构签订有关协议。

第二十二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以欺诈手段订立本合同的;

3.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5.泄露甲方商业秘密，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失的;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7.不能胜任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8.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9.劳动合同订立时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三条甲方按照第二十二条第7、8、9款的规定解除本合同时，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第二十四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应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合同。

第二十五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二条第7、8、9款和第十四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的;

3.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距法定退休年龄十年以内的职工;

5.复员退伍义务兵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中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六条乙方欲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在乙方完成在手业务以及清理完所办理的债权债务的情况下，可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侵害乙方合法人身权利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4.甲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期限届满，劳动关系即终止。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当在本合同期满前\_\_\_\_\_\_\_\_\_\_\_\_\_\_天向对方表示续订意向。

第二十九条订立无因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第三十条甲方根据本合同第二十条、二十二条第7、8、9款、第二十四条解除劳动合同，应按劳动部制发的《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给乙方经济补偿。

第三十一条有下列情形之一，并对乙方造成损害的，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并按劳动部《违反劳动法>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执行：

1.由于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包括劳动合同部分无效的;

2.甲方故意拖延不订立劳动合同，即招用后不按规定订立劳动合同以及劳动合同到期后十日内未办理续订劳动合同手续的;

3.甲方违反劳动法的规定侵害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合法权益的;

4.违反劳动法的规定或本合同规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的。

第三十二条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除要求甲方补足工资报酬、经济补偿外，还可以按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要求甲方支付赔偿金：

1.克扣或者故意拖欠支付乙方工资的;

2.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

3.支付乙方报酬低于本地最低工资标准的;

4.解除劳动合同后，未按本合同第三十条支付经济补偿的。

第三十三条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二条第8款解除劳动合同，除给乙方经济补偿外，甲方应根据劳动部制发的《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发给乙方医疗补助费。

第三十四条乙方有第二十二条第3、4、5款情形的，甲方除解除本合同外，可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

第三十五条乙方不得在掌握甲方商业秘密的保密期限内提出解除劳动合同或自动离职，经协商解除合同后，亦不得在\_\_\_\_\_\_\_\_\_\_\_\_\_\_期限内自行或在与甲方有竞争关系的单位从事和原在职时相同或有关的经营活动。

第三十六条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事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本合同约定或损失数额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如果在公派境内外培训或出境实习后为甲方工作期限在\_\_\_\_\_\_\_\_\_\_\_\_\_\_年以内发生的，应偿还甲方有关的费用。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十、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八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 \_\_\_\_\_\_\_\_\_\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第三十九条甲方以下规章制度\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对合同当事人双方具有约束力。

第四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当地人民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年月日

**异地劳动合同篇十七**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劳动合同

编号：( )字201\_\_第 号

甲 方：

法定代表人：

地 址：

乙方：姓名： 出生日期：\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性别：\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

户籍所在地址：\_\_\_\_\_\_\_\_省(市)\_\_\_\_\_\_\_\_区(县)\_\_\_\_\_\_\_\_街道(乡镇)

户籍所在地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

现居住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

为维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劳动民法典》，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依法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

乙方确认自己合法具备合同主体资格，本合同签署系双方真实意愿的结果。

一、工作内容

第一条乙方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同意从事 岗位工作。

乙方保证有能力及愿意从事上述工作，并愿意接受甲方的相关考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甲方可以根据需要或乙方的个人表现，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愿意服从。《人事异动表》或签订的新职位的《岗位说明书》作为修改本合同相应条款的书面变更依据，同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备案。

二、合同期限

第二条合同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试用期为乙方与甲方正式建立劳动关系之日起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三、职责要求

第四条乙方应按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工作规范和标准、作业流程、考核标准等规定，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甲方规定的工作任务和目标，接受甲方的监督、指导、考核，维护甲方的利益。

第五条乙方应恪尽职守、廉洁奉公，维护甲方的企业文化、企业形象和经营理念的统一，严格遵守并执行甲方的规章制度及管理规范。

第六条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遵守竞业禁止的规定、维护甲方的知识产权。具体义务见本合同附件《保密及知识产权保护协议》、《竞业禁止协议》。

四、工作时间、地点

第七条根据甲方工作特点，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标准工时/不定工时/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考勤制度。

乙方应当在合理的工作时间内完成工作任务，确需加班的，必须按甲方规定事先取得主管部门相关领导的书面批准，否则不予认定，视同乙方自主行为，打卡考勤记录延时下班不作为加班依据。对于经甲方批准的加班，甲方应按照法律规定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八条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

五、劳动报酬、保险福利

第九条：薪资

1、在乙方付出正常劳动并正常出勤前提下，甲方原则上于次月十五日支付乙方上月薪资，薪资标准不低于当地最低薪资标准。甲方确因生产经营困难，资金周转受到影响，暂时无法按时支付工资的，可以延期在一个月内支付乙方工资。延期支付应通知乙方。

2、个人所得税由乙方承担，在乙方的薪资收入中包含了甲方提供的各项福利待遇和补贴等工资性报酬，具体薪资标准根据乙方工作岗位和职责不同按甲方薪资制度执行，乙方同意甲方根据经营情况和乙方的岗位、职责及工作表现和工作业绩，对乙方工资报酬进行合理调整。

3、乙方工资增减幅度应依据甲方的经营情况、相关薪资制度以及乙方的技能、工作业绩等进行调整;甲方实行新的工资制度时，乙方的工资待遇按新的制度予以调整。

4、乙方调整工作岗位的，其月工资按调整后的岗位作相应调整，具体按甲方相关规定执行。

5、乙方加班必须事先经甲方批准同意，甲方按照法律规定安排乙方同等时间的调休或支付加班工资。加班工资按照乙方正常出勤实得工资的70%作为计算基数。

6、《人事异动表》作为修改本合同相应条款的书面变更依据，同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备案。

7、按甲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乙方被甲方作停职反省或察看处理的，停职期间乙方的月工资按当年甲方经营所在地当地在职职工最低工资标准发放。

8、乙方领取工资之日起三十日内未表示异议的，即确认该工资为乙方应得之劳动报酬。

第十条保险

1、甲方按国家规定及乙方户口性质给予乙方办理并缴纳社会保险，□城镇职工社会保险 □外省市城镇 □外省市非城镇，属乙方自行承担部分，由甲方在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

2、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地方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社会统筹保险费用。乙方入职后应及时将社会保险关系转入甲方，如因乙方未能转入社会保险关系致使甲方无法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由此产生的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为乙方建立社会保险的有关凭证，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后，社会保险的相关凭证按有关规定转移。转移社会保险需要乙方提供必要资料和信息的，乙方应积极配合和协助，因乙方拒绝配合致使社会保险无法正常转移的，责任自负。

第十一条病假、事假、工伤或职业病期间工资待遇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受伤且连续休假6个月以内的，甲方按照如下标准支付病假工资：

1)在甲方单位连续工龄不满二年的，按照病假工资计算基数的60%计发。

2)在甲方单位连续工龄满二年但不满四年的，按照病假工资计算基数的70%计发。

3)在甲方单位连续工龄满四年但不满六年的，按照病假工资计算基数的80%计发。

4)在甲方单位连续工龄满六年但不满八年的，按照病假工资计算基数的90%计发。

5)在甲方单位连续工龄八年以上的，按照病假工资计算基数的100%计发。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受伤且连续休假超过六个月的，由甲方支付疾病救济费，支付标准如下：

1)在甲方单位连续工龄不满一年的，按照病假工资计算基数的40%计发。

2)在甲方单位连续工龄满一年但不满三年的，按照病假工资计算基数的50%计发。

3)在甲方单位连续工龄满三年以上的，按照病假工资计算基数的60%计发。

3、以上两项中的病假工资计算基数指乙方正常出勤月基本工资的70%。但上述两项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的80%。

4、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工资报酬和工伤保险待遇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5、乙方事假，甲方将不予支付乙方事假当天的工资。

第十二条甲方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依法维护员工的劳动权益;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和工作条件，按时发放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用品;甲方依法建立健全各项劳动保护、安全卫生制度，乙方必须按照规定执行，且加强自我保护意识，规范安全操作。

七、劳动纪律

第十三条甲方根据经营管理需要，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制度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乙方须遵守。

1、甲方规章制度和纪律包括并不限于甲方的各项制度、规定、决定、员工手册、劳动和工作纪律、岗位职责、工作标准、工作规范、作业流程、考核标准和技术规程等。

2、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直至解除本合同;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损害赔偿责任。

3、甲方的各类规章制度、管理规定将以不特定公开的方式予以告知(包括但不限于开会通知、张贴公告、工会或职工代表大会通告等方式)。乙方不得以未单独告知为由拒绝接受因违反制度、规定而受到的相应处罚。

4、甲方的日常管理工作、工作协同、文件流转、信息发布均通过公司办公系统来进行，且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全部通过办公系统向公司所有员工公示;乙方有权上线阅览并提出意见;若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在系统上公示之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乙方未书面提出异议，则视作乙方已知晓并认可甲方的相关规章制度，并愿自觉遵守和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根据公司劳动人事管理制度进行人员聘用、考核、管理，乙方提供的个人相关资料(如学历、资格证书、个人履历、基本个人信息、劳动关系)、身体健康证明等为甲方决定聘用乙方的重要参考，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如甲方于劳动合同期间发现乙方弄虚作假或隐瞒事实，个人素质或身体状况不符合甲方岗位要求，不具备担任甲方聘用岗位的条件，甲方可立即解除合同或采取其它措施，并不承担补偿和医疗责任，一切后果由乙方自己承担。

第十五条乙方应爱护甲方财产，遵守职业道德，严格保守甲方商业秘密。

乙方应严格保守甲方的秘密，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经营上的所有情报，甲方的投资计划、财务状况、经营数据、营销方案、促销计划、商品价格、产品配方、产品工艺、经销商名单、供应商名单及与业务有关的秘密等。

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竞争对手、新闻媒体或外界披露与甲方有关的业务信息。

2、乙方保守秘密的条款，不仅适用于在甲方任职期间，而且也适用于离开甲方后。

3、乙方还需承担以下保密义务：

(1)不得刺探与本职工作或本身业务无关的技术和商业机密;

(2)不得向不承担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人披露甲方的技术和商业机密;

(3)如发现技术和商业机密被泄露或者自已过失泄露技术和商业机密，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并及时向甲方报告。

八、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应变更劳动合同，并办理相关变更手续;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2、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发生变化的;

3、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变化，致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第十七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并不给乙方任何补偿，如乙方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损害赔偿责任：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或不能胜任工作的;

上述规定不符合录用条件或不能胜任工作的包括但不仅限于下列情形：

1)不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的;

2)不能完成同工种/同岗位人员的工作量、劳动定额或指标的;

3)绩效考核不合格的;

4)乙方担任管理职位，管理的团队中出现违章、违法行为的;

5)乙方发表任何损害甲方利益言论的;

6)乙方在工作中屡犯同类过错的;

7)其他甲方规章制度规定的情形。

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根据甲方有关规定应予解除劳动合同的;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或使甲方经济损失达壹万元(含)人民币以上的;

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因乙方以欺诈、胁迫等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致使本合同无效的;

故意泄露甲方商业秘密的;

提供虚假个人信息和身份证明、履历、学历、职业资格、健康证明、医疗证明等材料的;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被劳动教养或严重触犯国家法律法规的;

没有亲自履行合同行为发生的;

10、其它依法或依甲方规章制度规定，甲方单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

第十八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岗位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乙方不能胜任本职工作，或不能按时完成甲方安排的工作任务，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变化，致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十九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以此理由解除劳动合同：

在甲方工作期间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而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或者疑似职业病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在甲方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解除劳动合同的其它情形。

第二十条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提前三十日以上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在通知送交甲

方后的三十日内应按甲方规定正常工作并履行工作交接和办理离职手续。未得到甲方许可擅自离职或拒绝履行甲方交接手续的，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其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根据本条解除劳动合同，无权要求甲方支付补偿费。

第二十一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情况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在试用期内(提前3天);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资报酬或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的。

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的;

4、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5、因甲方以欺诈、胁迫等到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乙方在违背真实意愿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致使本合同无效的;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的其他情形。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本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期限届满时即行终止。

本合同期满前三十日以上，双方可相互告知续签意愿，经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

致，本合同可以续订，并签订《劳动合同续订书》，但甲方有要求续约或提高劳动条件要求续约的权力，乙方拒绝而导致双方不能达成一致续签合同的，甲方无补偿义务。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合同也即行终止：

1、本合同期满的;

2、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乙方死亡，或者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5、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九、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二十三条甲方根据本合同约定的有关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按本合同和国家法律、法规办理。应当支付经济赔偿金的，按以下标准支付：

已履行合同年数(乙方过去12个月的平均工资，已履行合同年数不满一年超6个月的按一年计算，未满6个月的按半月工资补偿。

乙方属于月工资标准高于当地社平工资基数三倍以上的，有关经济补偿的标准按照国家规定执行。

第二十四条乙方违反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提前解除劳动合同的，如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向甲方支付赔偿金，甲方的损失包括并不限于甲方用于乙方的培训费用、泄密损失和因乙方提前离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十、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五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向所属公司工会争议调解机构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按现行《劳动争议仲裁法》的规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向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它

第二十六条经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另约定以下内容：

双方有未尽事项的，如甲方与工会所签《集体合同》有规定的，从《集体合同》规定。

双方对公司规章公示、对员工个人特殊申请或调整有异议的，以工会备案确认为准。

依据相关规定需要双方进行协商的事宜，双方可以由工会组织进行协商，并以谈话记录作为协商过程的有效说明

凡规定以书面通知方式送达乙方的相关资料，乙方应当签收，拒绝签收的以乙方填写的住所的邮寄送达为有效通知。依据乙方所留地址无法邮寄送达的，以甲方的公告在工会备案为有效通知。

5、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不再享有甲方的年终奖金或其它依公司发放的任何奖金或福利待遇。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有关约定与国家有关劳动法律、法规和政策等规定相悖的，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八条与乙方工作相关的交乙方保管使用的所有甲方的文件资料和因工作需要交乙方保管使用的甲方财产，乙方均应办理领用手续，并妥善保管并正当使用。乙方因任何原因离职，均应如数向甲方交还所有甲方的文件资料和财产，如因乙方保管或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坏、灭失或文件泄密，乙方应按甲方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九条甲方下列规章制度为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缺少之条数，具有同等效力，乙方承诺并保证已详细阅读并了解，并保证遵守。

《员工手册》 《奖惩条例》《问责制》

《竞业禁止/知识产权保护协议》、《保密协议》

其它经由办公系统等合法途径颁行的涉及员工管理的规定文件

第三十条本合同自甲方盖章、乙方亲笔签名后生效。

第三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劳动合同续订书

本次续订劳动合同期限类型为 期限合同，续订合同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甲方(盖章)：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本次续订劳动合同期限类型为 期限合同，续订合同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甲方(盖章)：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本次续订劳动合同期限类型为 期限合同，续订合同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甲方(盖章)：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异地劳动合同篇十八**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

乙方负责人(劳动者)姓名：\_\_\_\_\_\_\_\_\_\_ 年龄：\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 民族：\_\_\_\_\_\_\_\_\_\_

现住址：\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本市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协议期限

本协议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二条 劳动岗位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_\_\_\_\_\_\_\_\_\_工作，乙方应完成甲方分配的生产任务。

第三条 劳动报酬

甲方按照国家的规定和乙方的工作岗位，支付乙方劳动报酬，劳动报酬于辞职当天结清，不得有拖欠现象。

第四条 工作时间和休假

(一)甲方实行每日工作不超过八小时。因生产经营的需要，双方协商可延长工作时间或加班，但不得违反《劳动法》有关规定，并支付加班费。

第五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在协议期内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二)甲方有权按国家和江阴市的有关规定及企业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对乙方实行管理。

(三)乙方在工作期间和工作场所内，因工作原因受到事故伤害的和从事与工作有关的预备性或者收尾性工作受到事故伤害的。用人单位应当依法申请工伤认定

第六条 本协议的解除、变更、终止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本协议的内容可以变更或解除。

(二)本协议到期，自行终止。

甲方(盖章)： 乙方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年月日

**异地劳动合同篇十九**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北京市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雇工劳动管理暂行办法》，甲乙双方以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二条乙方同意在甲方从事工作。

第三条甲方对乙方的劳动质量和数量要求是

第四条甲方每月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不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

第五条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不超过40小时，甲方保证乙方至少休息一日，因工作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经乙方同意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第六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甲应依法支付加玫加点工资，按以下标准支付工资;

1、在日法定标准工作时间以外延长工作时间的，按照乙方小时工资标准的%支付工资;

2、在休息日工作，按照乙方日或小时工资标准的%支付工资;

3、在法定休假节日工作的，应另外支付乙方日或小时工资标准%的工资。

第七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

第八条甲方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法规、规章，为乙方提供劳动安全和卫生设施。根据从事工种的需要，发给乙方劳动保护用品和配置生产、工作必需的劳动工具。

第九条甲方负责为乙方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险期限由甲方按照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确定，保险金额。

第十条甲方应给予乙方月的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期，乙方在医疗期内患病的医疗费用甲方负担%.

第十一条乙方应遵守的劳动纪律是。

第十二条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三条乙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四条下列情形之一，甲可以解除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局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的;

2、乙方劳动未达到劳动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数量的;

3、甲乙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二条，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十五条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第十六条乙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局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十七条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十八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解除、终止本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第十九条劳动合同期满，或者甲方破产倒闭时，劳动合同即行终止。

第二十条甲方依据本合同第十四条、十五条解除乙方劳动合同以及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和拒不支付乙方加班加点工资报酬的，甲方应依据劳动部《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第二十一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劳动部《违反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赔偿乙方损失。

第二十二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给甲笔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劳动部《违反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赔偿甲方损失。

第二十三条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四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定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签名：

乙方签章：

签订日期：

鉴证机关

鉴证员

**异地劳动合同篇二十**

甲方：\_\_\_\_\_\_\_\_\_

施工工地地址：\_\_\_\_\_\_\_\_\_

在京住所地通讯地址：\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_\_\_\_\_\_\_\_\_

出生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家庭住址：\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劳动合同期限

有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本合同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终止;其中试用期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合同：本合同生效日期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乙方完成\_\_\_\_\_\_\_\_\_工作任务为合同终止时间。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甲方招用乙方在\_\_\_\_\_\_\_\_\_工程中担任\_\_\_\_\_\_\_\_\_岗位工作。乙方的上岗证号码为\_\_\_\_\_\_\_\_\_。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三条甲方应当在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当天对乙方进行入场三级安全教育，并组织对乙方学习成果的书面考试，考试结果甲方应保存在施工现场备查，考试不合格的不得在现场施工。

甲方应当对从事电气焊、土建、水电设备安装等特殊工种的乙方进行岗前培训，乙方取得相应的操作证书方可上岗。

第四条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劳动安全、卫生的有关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五条甲方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四、工资保险待遇

第六条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为每日\_\_\_\_\_\_\_\_\_元，试用期满后日工资为\_\_\_\_\_\_\_\_\_元。

双方约定的工资不得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

甲方应在每月\_\_\_\_日前计发乙方的工资，并由乙方签字确认。

甲方在劳动合同终止、解除后应当一次性付清乙方的工资。

甲乙双方对工资支付的其他约定\_\_\_\_\_\_\_\_\_。

第七条甲方应为乙方办理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手续，并为乙方缴纳工伤保险和医疗保险费用。

五、劳动纪律和劳动合同的解除

第八条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劳动纪律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第九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有打架斗殴、偷窃、赌博、擅自停工等违纪行为的;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不服从甲方正当工作安排的;

严重违反总包单位和甲方的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的;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条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_\_\_\_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不得擅自离职。

六、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十一条乙方在履行劳动合同期间，因个人失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_\_\_\_\_\_\_\_\_。

七、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十三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向工地所在的区县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自接到裁决书之日起\_\_\_\_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甲方的规章制度及\_\_\_\_\_\_\_\_\_作为本劳动合同补充协议，与劳动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国家、北京市规定相悖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外一份留在乙方务工的建筑施工工地备查。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异地劳动合同篇二十一**

甲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乙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性 别：\_\_\_\_\_\_\_\_\_\_\_\_\_\_\_\_年龄：\_\_\_\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 年\_\_\_\_月\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为\_\_\_\_\_\_\_\_ 期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_\_\_\_ 年\_\_\_\_ 月\_\_\_\_ 日，其中试用期\_\_\_\_\_\_\_\_

本合同\_\_\_\_\_\_\_\_ 终止。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_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40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1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 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倒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市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 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

第九条 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乙方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甲方每月\_\_\_\_ 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_\_\_\_ 元。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_\_\_\_\_\_\_\_元。

第十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或延长工作时间超过本合同第四条第2款规定的，按《劳动法》第44条支付工资报酬。

第十一条 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_\_\_\_\_\_\_\_元。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交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六、劳动纪律

第十六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规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七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八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二十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一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二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九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三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四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复员退伍义务兵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3年的;

4.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第二十五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县以上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_\_\_\_\_\_\_\_\_\_\_\_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三条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六条 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 ，劳动合同即终止。双方当事人在本合同期满前\_\_\_\_天向对方表示续订意向。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九条 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甲乙双方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八、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三十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违反和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1.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除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25%的经济补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25%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一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12个月：

1.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第三十二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一个月的经济补偿金：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

2.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由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必须裁减人员的。

以上三种情况，如果乙方被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的月平均工资高于本单位上年月平均工资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第三十三条 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能按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50%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 支付乙方经济补偿时，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发给经补偿金。

第三十五条 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企业上年月人均工资6个月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偿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50%，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100%.

第三十六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八条乙方解除本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付培训和招接收费。其标准为：服务(工作)每满一年培训费和招接收费总额的20%递减;服务(工作)满5年不再偿付。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九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约定

第四十条 甲方以下规章制度\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四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国家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_\_\_\_ 年\_\_\_\_月\_\_\_\_日 \_\_\_\_ 年\_\_\_\_月\_\_\_\_日

**异地劳动合同篇二十二**

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愿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作岗位

甲方聘用乙方在甲方\_\_\_\_\_\_\_\_\_\_\_\_\_岗位担任或从事\_\_\_\_\_\_\_\_\_\_\_专业教学工作。

第二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实行固定期限，合同期自\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计\_\_\_\_年\_\_\_\_个月。合同期满后，根据乙方工作业绩(考核考评结果)确定是否继续聘用乙方，乙方根据本人意愿确定是否继续接受聘用，如双方有意延续劳动关系，再另行签订新的《劳动合同书》。

第三条 工资及其它待遇

甲方按照乙方授课时长向乙方支付薪酬，课时费为 元/课时。 甲方须每月\_\_\_\_日前向乙方足额发放上月工资。

第四条 规章制度及甲乙方基本义务

甲方依法、依规、依甲方发展及管理需要制定规章制度，并告知乙方。 甲方须履行下列义务：

1、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薪酬;

2、为乙方创造良好的教学条件;

3、协助乙方做好教学期间的教学秩序维护;

乙方须履行下列义务：

1、自觉遵守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

2、尽职尽责，恪守职业道德，不断提高职业技能，认真、有效地完成工作任务。

3、严格做好教学期间的各项安全工作，遵守相关部门制定的安全管理规定、规范。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劳动合同，但应提前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

1、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的。

2、本合同订立时所根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劳动合同无法履行， 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的：

1、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2、甲方故意并严重损害或侵犯乙方合法权益的。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的，凡属法律规定应给予经济补偿的，甲方应按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

2、乙方违反本合同有关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害的，须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3、乙方违约解除劳动合同的，应赔偿甲方为招用乙方而支出的招录费、培训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第七条 安全事故责任认定

1、乙方须严格做好教学期间的各项安全保障工作，如发生学员在教学过程中的人身意外伤害，如因乙方疏漏导致，则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2、甲方须为乙方提供安全的教学环境，做好各项安全防范工作，并加以监督，如因甲方设施、设备存在问题导致教学期间发生学员人身意外伤害，由甲方承担主要责任。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异地劳动合同篇二十三**

甲方：

乙方：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固定期限：本合同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无固定期限：本合同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其中，试用期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以完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等工作任务为期限：本合同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预计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工作任务完成经甲方验收后，则本合同即行终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岗位为\_\_\_\_\_\_\_\_\_\_\_\_\_，工作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因生产工作需要，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岗位以及工作地点。

三、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三条甲方应当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依法建立和完善劳动规章制度，保障乙方享有劳动权利、履行劳动义务。乙方应当自觉维护国家利益和甲方的合法权益，遵守甲方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在本岗位的职责范围内，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

第四条甲方依法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按国家规定进行定期健康检查。乙方应当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爱护生产工具和设备，按时、按质、按量地完成甲方规定的工作任务或劳动定额。

第五条甲方对乙方进行安全教育，为乙方提供本职工作所必需的职业技能培训。

第六条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对违反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要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_\_\_\_\_\_\_工作制。

执行标准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情况下，工作和休息休假由乙方自行安排。

第八条甲方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四章及国家关于休息休假的相关规定，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五、劳动报酬

第九条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内为甲方提供了正常劳动后，甲方以货币形式按时支付不低于省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在履行合同期间，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资为：其中，试用期工资为：\_\_\_\_\_\_\_。

第十条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待岗，在待岗期间，甲方支付给乙方基本生活费，其标准为：\_\_\_\_\_\_\_\_\_\_。

第十一条履行劳动合同期间，甲方视生产经营情况和乙方的工作实绩，按甲方的有关规定调整乙方的劳动报酬。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甲方依法为乙方缴纳各种社会保险，属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中代为扣缴，甲方接受乙方对缴纳情况的查询。

第十三条乙方履行合同期间，患病、负伤、因工伤残、患职业病，退休、死亡以及女职工生育等社会保险及福利待遇，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执行。

七、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续订

第十四条履行合同期间，甲乙双方若需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应当按《民法典》第四章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十五条符合《民法典》第四十六条规定情形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经济补偿在双方当事人办理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十六条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期满前30日，甲方应将终止或续订劳动合同的意向通知乙方。届时办理终止或续订手续。

第十七条甲方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劳动者办结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

八、约定事项

第十八条经双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款项：\_\_\_

九、其他

第十九条甲乙双方履行本合同期间如发生劳动争议，应当平等协商解决，协商无效时，可按法定程序申请调解、仲裁、提起诉讼。

第二十条合同期内，所定条款与国家颁布的劳动法律法规不符的，甲乙双方均应按新规定执行。

第二十一条本劳动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存乙方档案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合同签订日期：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